

苏州和林微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竞得土地使用权并投资建设项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项目投资概述

苏州和林微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林微纳”或“公司”）于2026年1月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购买土地使用权并投资建设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开展“苏州和林微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手机光学镜头组件及半导体封测业务扩产项目”，拟参与竞拍以挂牌方式取得苏新国土2025-WG-19号地块，项目总投资额76,050万元，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负责购买土地使用权及项目建设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拟购买土地使用权并投资建设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

二、项目进展情况

公司按照法定程序参与了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发布的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竞拍，以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万零陆仟贰佰捌拾捌元（小写12,006,288.00元）竞得，并签署了《网上挂牌出让成交确认书》以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编号：3205012026CR0012。

本次土地使用权取得后，公司将严格遵循战略规划，持续稳步推进本项目建设工作。同时公司将继续专注于主营业务，加强研发投入，积极拓展业务规模，使项目达成预期投资收益目标，从而提升公司产品产能及市场竞争力。

三、合同主要条款

1、合同双方

出让方：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受让方：苏州和林微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土地位置：苏州市高新区科技城昆仑山路北、金沙江路东

3、土地用途：工业用地

4、土地面积：33350.8平方米

5、建筑面积：约91493.48万平方米

6、使用年限：30年

7、土地价格：12,006,288.00 元

四、本次竞得土地使用权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有利于扩大公司生产规模，符合公司长期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需要。拟购买土地使用权并建设项目的资金来源包括但不限于自有资金、银行贷款或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公司将根据实际资金情况实施进度进行合理规划调整，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持续经营能力及资产状况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后续事项及相关风险提示

1、本投资建设项目的实施，尚需向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办理项目备案、环评审批、建设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前置审批工作，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审批等实施条件因素发生变化，存在无法取得或无法按时取得相关许可的风险。公司会按照当地相关部门要求，积极推进项目投资建设实施工作。

2、本次投资是基于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及对行业市场前景的判断所做的决定，但宏观环境、行业政策、市场和技术变化、内部管理等内外部因素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可能存在公司投资计划及收益不达预期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和林微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0日